



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

证券代码：002045

证券简称：国光电器

编号：2017-02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终止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暨启动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国光电器，证券代码：002045）于 2017 年 1 月 3 日开市起停牌，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《证券时报》发布了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2017-01）。

目前，终止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暨启动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仍在积极筹划中，尚存在不确定性。鉴于以上情况，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将于 2017 年 1 月 10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，预计将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（星期一）开市起复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，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一月十日